

证券代码：002316

证券简称：亚联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所列情形的规定，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一、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2021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，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-5,000 万元-0 万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出现“（二）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情形，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2 条的规定，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至第（三）项情形的，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，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业绩预告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，现就相关情况进行第二次风险提示：

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具体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，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4月23日